附件

2018年国务院大督查重点督查内容

柳州市自查工作部门分工方案

一、打好三大攻坚战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

（一）严厉打击非法集资、金融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金融办，配合单位：市公安局、财政局，人民银行柳州市中心支行，银监会柳州监管分局，市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）

（二）强化金融监管统筹协调，健全对影子银行、互联网金融、金融控股公司等监管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金融办，配合单位：市公安局、财政局、工商局，人民银行柳州市中心支行，银监会柳州监管分局）

（三）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财政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审计局、国资委、金融办，人民银行柳州市中心支行，银监会柳州监管分局）

（四）落实 2018年再减少农村贫困人口1000万以上、易地扶贫搬迁280万人建设任务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扶贫办、发改委，配合单位：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7个专责小组及成员单位）

（五）加大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力度，加强扶贫资金整合和绩效管理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扶贫办，配合单位：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7个专责小组及成员单位）

（六）大力推进散煤治理和煤炭消费减量替代，开展柴油货车、船舶超标排放专项治理等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委、交通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发改委、环保局）

（七）实施重点流域和海域综合治理，全面整治城市黑臭水体情况。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，加快推进垃圾分类处理，强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环保局、住建委，配合单位：市国土局、水产畜牧局、农业局）

（八）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加快消化粮食库存，改善农村供水、供电、信息等基础设施，深入推进“互联网+农业”等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农业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工信委、发改委、水利局，柳州供电局，市农投集团）

二、推进创新驱动发展

（一）推动新旧动能转换，做大做强新兴产业集群，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委、发改委）

（二）实施重大短板装备专项工程，发展工业互联网平台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委，配合单位：市科技局）

（三） 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落实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科技局、教育局，配合单位：市财政局）

（四）对承担重大科技攻关任务的科研人员，采取灵活的薪酬制度和奖励措施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人社局，配合单位：市科技局、财政局）

（五）清理废止有悖于激励创新的陈规旧章、有碍于释放创新活力的繁文缛节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、科技局，配合单位：市法制办）

（六）推进双创示范基地建设，发展平台经济、共享经济等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，配合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工信委、财政局）

（七）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实施包容审慎监管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，配合单位：市工信委、工商局）

（八）扩大创业投资、天使投资税收优惠政策试点范围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柳州市税务局，配合单位：市财政局）

（九）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培养，加大高技能人才激励，鼓励海外留学人员回国创新创业， 拓宽外国人才来华绿色通道等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改革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人社局，配合单位：市教育局、科技局、财政局，市总工会）

（十）各地推进双创的经验做法和打造双创升级版的探索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发改委，配合单位：市工信委）

三、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

（一）全国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转变政府职能电视电话会议部署的贯彻落实情况。落实“五个为”和“六个一”要求（即为促进就业创业降门槛，为各类市场主体减负担，为激发有效投资拓空间，为公平营商创条件，为群众办事生活增便利；企业开办时间再减一半，项目审批时间再砍一半，政务服务一网通办，企业和群众办事力争只进一扇门，最多跑一次，凡是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证明一律取消）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编办，配合单位：市发改委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物价局、工商局、行政审批局）

（二）五年来国务院取消、下放或调整的简政放权事项落实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编办，配合单位：市行政审批局、法制办，市发改委、工信委等具有行政审批职能和公共服务事项的部门或单位）

（三）全面实施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商务委，配合单位：市工信委、教育局、科技局、交通局、林业局、投资促进局）

（四）加快政府信息系统互联互通，打通信息孤岛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行政审批局、发改委，配合单位：市编办、工信委等具有行政审批职能和公共服务事项的部门或单位）

（五）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行政审批局）

（六）全面推开“多证合一”、“证照分离”改革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商局，配合单位：市编办、发改委、法制办、行政审批局等各有关部门）

（七）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整合各类市场监管平台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商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商事制度改革部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）

（八）大幅压减工业生产许可证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质监局）

（九）强化政府部门诚信建设、依法依规处理“新官不理旧账”问题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投资促进局、发改委，配合单位：市法制办等各相关部门）

（十）十省百家办事大厅暗访督查发现典型问题整改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行政审批局）

（十一）国务院部署的 2018年再减税 8000多亿元、为市场主体减轻非税负担3000多亿元政策措施落实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财政局，配合单位：柳州市税务局）

（十二）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发改委，配合单位：市物价局）

（十三）清理整顿中介服务收费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物价局，配合单位：市财政局、工信委、民政局）

（十四）降低电网环节收费和输配电价格，一般工商业电价平均降低10%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物价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工信委，柳州供电局）

（十五）推进网络提速降费，明显降低家庭宽带、企业宽带和专线使用费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委、发改委）

（十六）降低港口、高速公路、天然气输配等收费，推进货车年审、年检和尾气排放检验 “三检合一” 等降低物流成本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物价局，配合单位：市交通局、环保局、公安局）

（十七）完善银行普惠金融服务保障体系，实现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有较明显降低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金融办，配合单位：市工信委、财政局，人民银行柳州市中心支行，银监会柳州监管分局）

四、持续扩大内需

（一）全面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公安局）

（二）支持社会力量增加医疗、养老、教育、文化、体育等服务供给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，配合单位：市教育局、民政局、人社局、文新广局、卫计委、体育局）

（三）推动网购、快递健康发展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委，配合单位：市工商局）

（四）“十三五”规划纲要确定的重大工程建设项目实施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）

（五）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开工建设、资金使用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，配合单位：市财政局）

（六）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安排的保障房建设项目、车辆购置税收入安排的公路建设项目、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等的开工建设、资金使用、固定资产形成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住建委、交通局、水利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发改委、财政局）

（七）实施新一轮重大技术改造升级工程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工信委）

（八）鼓励民间投资、放宽市场准入、破除各种隐性壁垒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，尤其是在铁路、民航、油气、电信等领域推出对民间资本有吸引力项目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发改委，配合单位：市工信委、投资促进局，商务委、铁轨办，中石油柳州分公司、中石化柳州分公司）

五、推进高水平开放

（一）推进“一带一路”建设，深化沿线大通关合作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委，配合单位：市发改委，柳州海关，柳州海事局）

（二）扩大国际产能合作，带动中国制造和中国服务走出去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委，配合单位：市发改委、工信委、投资促进局）

（三）全面落实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委，配合单位：市发改委）

（四）全面放开一般制造业，扩大电信、医疗、教育、养老、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开放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委，配合单位：市工信委、卫计委、教育局、民政局）

（五）有序开放银行卡清算等市场，放开外资保险经纪公司经营范围限制，放宽或取消银行、证券、基金管理、期货、金融资产管理公司等外资股比限制， 统一中外资银行市场准入标准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人民银行柳州市中心支行，银监会柳州监管分局）

（六）简化外资企业设立程序，商务备案与工商登记“一口办理”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委、工商局）

（七）全面深化自贸试验区改革，全面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经验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委，柳州海关，配合单位：市工商局，柳州市税务局）

（八）扩大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，整体通关时间再压缩三分之一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商务委、金融办，柳州海关）

（九）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情况。〔牵头单位：市科技局（知识产权局），配合单位：市工商局、文新广局 、质监局、公安局，市中级人民法院〕

六、保障和改善民生

（一）促进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就业、扎实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工作、扩大农民工就业等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人社局，配合单位：市教育局、民政局）

（二）去产能企业职工安置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人社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工信委、国资委）

（三）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人社局，配合单位：市解决企业拖欠工资问题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）

（四）抓紧消除城镇“大班额”，解决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问题等情况，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举办职业教育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教育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发改委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编办）

（五）提高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保障水平，扩大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范围，推进分级诊疗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人社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卫计委）

（六）北京冬奥会、冬残奥会筹备工作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体育局、市残联）

（七）启动新的三年棚改攻坚计划，落实 2018 年开工 580万套任务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住建委，配合单位：市发改委、财政局）

（八）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安监局，配合单位：市安委会成员单位）

（九）提高城乡低保、社会救助、抚恤优待等标准，强化民生兜底保障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民政局，配合单位：市财政局）

七、2017 年国务院大督查发现问题整改和整治“四风”

（一）2017年国务院大督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政府督查室，配合单位：各县区人民政府）

（二）整治“四风”，特别是力戒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情况（牵头单位：市委督查室、市政府督查室，配合单位：各县区人民政府）